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 器材采购项目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 SZT2023-SN-ZY-ZC-HW-1028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2
A. 总 则	12
B. 谈判文件说明	13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14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E. 开标/评审	17
F. 授予合同	21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3
第五部分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7
附件 1 谈判函	29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	30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31
附件 4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32
附件 5 商务偏离表	33
附件 6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34
附件 7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35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44
附件 9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5
附件 10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46
附件 11 供货方案	47
附件 12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48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49
第七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8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楼10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2月1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3-SN-ZY-ZC-HW-1028

项目名称：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922,641.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22,64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2,64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922,641.00	922,64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3: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一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一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2）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以财库〔2019〕9 号为准；（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项目名称：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9）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调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1）《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10号）；（14）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北关街道前进东路

联系方式：187009068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楼1001室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艳、戴杨、史肖霞

电话：029-88364979-85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资金来源	已落实
2.	采购内容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谈判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
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产品价格+运输费用+税费+安装费用+检验验收费用构成。所有费用一次性包死，后期不做调整。
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预付款，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剩余合同总价款 60%。
7.	履约保证金	金额：合同总价款的 5% 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交纳方式：银行保函 退还时间：质保期满
8.	质保期	一年
9.	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 户 名：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缴纳方式：电汇、转账或银行汇票的方式 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转账事由： <u>1028</u> 项目保证金 重要提示：保证金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方能证明有效。 请供应商考虑资金在银行之间的转账要求和时间成本，确保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账户能收到所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果在谈

		判截止时间我公司账户未能收到投标保证金，则该投标为无效。
10.	谈判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从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项目质保期结束。
11.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2.	相关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类中小企业说明：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本项目划分标准：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规定	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提交壹套正本“响应文件”、贰套副本“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不退还）及电子版文件（光盘或U盘，电子版文件应为PDF与WORD格式各一份）一份。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文件袋表面加盖单位公章。以保证响应文件密封性完整。
15.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以保证响应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
16.	质疑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接收部门： <u>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u> 接 收 人： <u>李经理</u> 联系电话：029-88364979-817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	--

		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7.	分包或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8.	项目验收	所有货物供货到位，交付使用，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或者未能按期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和索赔，并上报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9.	企业信用	依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开评标现场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并对查询结果予以截图留存。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	供应商失信行为	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项目名称：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21.	释义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供应商”、“投标人”、“乙方”在招投标阶段均按“供应商”理解。“招标人”、“项目建设单位”“采购人”、“甲方”、“采购单位”在招投标阶段均按“采购人”理解。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A. 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1.2 本次采购属货物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方案、货物、备品配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产品运输、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均可投标。

3.2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公告载明的地点领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领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报价。

3.3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4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够参加投标。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4.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4.3 就本谈判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生产、安装产品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谈判文件说明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谈判文件包括：

6.1.1 谈判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3 供应商须知

6.1.4 合同主要条款

6.1.5 附件一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6.1.7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且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8.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

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4 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中对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谈判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谈判响应文件须对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所有采购货物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2.1 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1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2.3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2.4 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14. 投标报价

14.1 供应商应对此项目进行报价，不得将其中内容拆开报价。

14.2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及货物安装、调试、验收等费用。

14.3 凡本谈判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谈判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记取，并包含在报价中。供应商按上述 14.2 款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4.4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如果“谈判报价表”中的报价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符，以“谈判报价表”中的价格为准。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同一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5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4.6 本次采购为全过程费用，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漏报项目，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15. 投标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投标货币。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8. 谈判保证金

18.1 谈判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

18.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18.3 未成交的供应商谈判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8.4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9. 谈判有效期

19.1 谈判响应文件从谈判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 90 天。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谈判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谈判响应文件需打印或者使用墨水笔书写。谈判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谈判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印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0.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谈判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0.3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将被拒绝。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提交壹套正本“响应文件”、贰套副本“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不退还）及电子版文件（光盘或 U 盘，电子版文件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一份）。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文件袋表面加盖单位公章。以保证响应文件密封性完整。

21.2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

21.3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1.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22. 投标截止时间

22.1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都必须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

22.2 出现第 8.3 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

时间递交。

22.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谈判截止时间。

23.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文件做任何修改，不得退回文件。

23.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E. 开标/评审

24. 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派代表签到，并参加开标。

24.2 开标时，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一同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进行确认。

24.3 开标时，拆启所有谈判响应文件。

25. 谈判小组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5.2 谈判小组

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负责评审活动。

25.3 谈判小组成员确认谈判文件后对各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6. 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26.1 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6.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26.2.1 交货期是否完全响应；

26.2.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6.2.3 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合格；

26.2.4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6.2.5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26.2.6 谈判保证金是否按要求交纳；

26.2.7 供应商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

26.3 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最终报价环节）：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审核谈判响应文件的技术指标是否满足采购要求，审查不合格不进入最终报价环节。

26.4 经过对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响应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26.4.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领取谈判文件的；

26.4.2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26.4.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4.4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26.4.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6.4.6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26.4.7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或出现重大负偏差，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的；

26.4.8 供应商对标“▲”项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且达不到文件要求的，或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26.4.9 谈判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4.10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4.11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27.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谈判小组的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

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7.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 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8.1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8.1.1 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表为准；

28.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8.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8.1.5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1.6 谈判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28.1.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8.2 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8.3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8.4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技术响应性审查。

28.5 谈判小组根据各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方式为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8.6 通过技术响应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最后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所有报价现场均不对供应商公布。

28.7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

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9.1 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29.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9.3 评审原则和办法：

29.3.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轮次不超过两轮），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9.3.2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9.3.3 谈判实行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后，谈判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若第二轮报价出现相同最低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最后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

29.3.4 谈判小组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照最终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9.4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谈判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30.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接触

30.1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F. 授予合同

31. 定标及合同授予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1.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1.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供应商复函后，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31.4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1.5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1.6 《成交通知书》发出 25 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31.7 成交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2.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2.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腐败和欺诈行为

34.1 定义

34.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34.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4.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35. 招标代理服务 fee

35.1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

项目名称：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务费收取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货物类收费标准收取。此服务费应计入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

35.2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备注：此账号为成交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账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选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总计（人民币/元）		¥：	（大写）				

（参数较多可以附件说明）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确保所有产品达到最佳运行状态，负责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做好维护保养服务工作。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元。

合同总价包括：产品的供应费及所发生的运输费、杂费（含保险）、商检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等，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预付款，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剩余合同总价款 60%。

四、交货期

- 1、项目实施地点：汉中市消防支队指定地点。
-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

五、运输方式：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1、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一年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若产品所用原材料或加工工艺造成的质量和内外观缺陷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以优质工艺及材料制造，并保证所供产品的完整性，本合同产品为成套供货，合同总价中已包括满足产品完整运行的附件，备件，配套件等，产品质量应符合国标标准和本合同附件的要求，乙方应随机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4、产品的质保期为产品___月质保期内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立即免费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从5%履约保证金中支付相关费用；超过质保期的，按照厂家承诺进行。

5、产品性能未达到技术要求的，乙方限期内进行整改；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6、知识产权：即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成交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七、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1、技术资料包括：出厂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其它相关资料。

2、在质保期内（保修起始日为货到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在接到用户对所购产品进行维修的要求后，24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全部费用由乙方支付，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由乙方支付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3、乙方保证产品完全按招标要求提供，若达不到要求，乙方须及时跟甲方沟通协商更换产品，并按照再次验收合格时间相应延长该产品保修期。

4、技术培训

1) 内容：包括产品原理、使用操作、保养维修技术等，使受训人员达到独立使用、熟练操作的程度。

2) 培训准备：每台仪器培训主要操作人员 2-3 人。

3) 地点：陕西汉中消防支队。

4) 时间：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一周内安排。

5、服务承诺：按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执行。

6、安装调试过程中出现的安全责任问题由乙方全权负责。

八、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 3、时间迟延的，违约方按照每天 1%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除了按照迟延时间计算违约金外，另可以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由供方承担一切费用。

九、产品验收

- 1、产品到货后，乙方负责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 2、安装完成后应提供详细的安装报告，并详细记录各种指示的实测数据。
- 3、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和安装、调试、维修手册；提供制造厂家的检验测试报告或产品出厂检测报告。
- 4、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 5、验收合格后，填写产品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产品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 6、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备注：如有验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 2000-3000 元不等）；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二、其它（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甲 方	乙 方
-----	-----

项目名称：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盖章)	成交单位全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全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陕西省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急需灭火救援装 备器材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3-SN-ZY-ZC-HW-1028

供应商（盖章）：_____

二零二三年__月

目录

附件 1 谈判函

致：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文件要求，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式二份、电子版一份，包括：

（1）谈判函；（2）谈判报价表；（3）分项报价表；（4）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5）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的报价为：_____（即：大写金额_____）；

2. 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谈判文件自谈判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

5. 我方承诺不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谈判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承诺成交后按谈判文件中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6.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谈判总报价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大写金额：_____元
交货期是否响应	
付款方式是否响应	
质保期是否响应	

备注：

1. 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为无效报价。
2. 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是否响应请填写“是”或者“响应”。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参考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7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单价及总价均为货到项目现场价格，包括货物价格、安装调试价格、安装所有使用的辅材价格、技术培训及支持等所有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4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参考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系统/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或主要技术指标	品牌	生产商/开发商	备注

注：相同规格的货物不重复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5 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商务条款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如全部响应谈判文件所提商务要求，在“谈判文件商务要求”及“谈判文件商务响应”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情况”栏填入“无偏离”字样。除以上表中列明的偏离项之外，供应商完全响应谈判文件的所有商务条款。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内容	采购文件规格、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规格、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说明：

- 1、技术参数供应商应完全响应，并逐条填写《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 2、若成交供应商《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完全响应，但供货验收时不合格/未通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上报财政的权力。
- 3、若采购需求中标注有“▲”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单独提供佐证材料证明其满足，佐证材料包括：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加盖厂家公章的技术声明等，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7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7-1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说明：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7-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

7-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说明：

- 1、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的资信证明。
-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开户的供应商还应提供社保开户证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7-5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7-6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7-7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格式）

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公司）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主要设备有（ 品种、数量），其中用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有（ 品种、数量）；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或材料名称	品牌及型号	数量	备注（自购/租赁）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7-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致：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件 9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汉中市消防救援支队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0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依据谈判文件要求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附件 11 供货方案

（依据谈判文件要求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附件 12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1、参数中标▲号项为必须满足项，供应商必须提供佐证材料证明其满足，佐证材料包括：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加盖厂家公章的技术声明等，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装备名称中标●号产品为核心产品。

序号	装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限价(元)	参数
1	化学氧呼吸面罩	个	20	1050	1、技术指标 ▲（1）呼吸器的额定防护时间：≥ 30 min； （2）佩戴质量：≤ 1000g； （3）金属材料性能：呼吸器的所有金属零部件耐腐蚀，其表面无龟裂、皱折、毛刺等缺陷；药罐由金属制成，不应使用非金属材料； ▲（4）在防护时间内贮气袋内的二氧化碳平均浓度：≤ 1.5 %； （5）呼吸器由防护头罩、面罩、药罐、贮气袋、通气管组成，连接牢固可靠，在不借助工具的情况下不可拆开，非快速连接装置； （6）生氧剂名称：超氧化钾。 （7）生氧罐体在气囊外部，生氧罐可更换； （8）每具呼吸器配备专用盛放装置，外包装盒密封牢固，背带与盒体为一体式，背带可调，方便携带； 2、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3、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10.5mm 反光 静力绳 200 米	米	6	4700	1. 绳皮由多股组成，特耐磨绳皮，具有夜间反光功能 2. 黑、红、绿、白四色可选 3. 质量合格独立编号 ▲4. 具体参数：类型(A)直径 10.5(±1)mm，承受拉力 ≥30 kN/缝合点拉力 ≥25KN/静态延展率 ≤3.5%，, 极限冲坠次数 >5，缩水率 ≤1.1% 5. 每米重量 ≤80 g 6. 材质：PA
3	儿童大浮力 救生衣	个	10	400	1. 救生衣采用固有浮力材料、充气气囊两种浮力方式；固有浮力材料采用 NBR 高密度泡棉，外层使用 420D 牛津布，充气气囊使用 TPU 气囊布，或同等材质；反光条采用 3M 反光条；配有荧光标志带、快速连接扣、救生信号灯、应急口哨、二氧化碳钢瓶等部件；前部、后部悬挂点 ≥2 个，双肩各有 1 个挂点； 2. 采用拉链闭合方式，并配有拉链保护盖，防止异物进入损坏或影响拉链的正常使用，腰部有快速卡扣尺寸 ≥30mm，救生衣反光条 ≥4 个； 领后具有便携救生拖拽把手，底部排水孔设计； 背部刚性曲线设计，通风散热； 3. 全身尺寸可快速调节，救援时内部可佩戴半身吊带使用，自带快速逃离装置；背部有 20cm 的魔术贴设计可以粘贴人员标志信息或者编号； ▲4. 救生衣浮力 ≥100N； 5. 浮力损失 ≤2%； ▲6. 落水自动充气时间 ≤5s； 7. 质量 ≤1.5kg，尺寸适用于身高 110cm 以下的儿童使用； 8.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9. 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躯体固定气囊	个	1	2700	1、躯体气囊为全身式，肢体气囊为分体式；由1副躯体气囊、1副肢体气囊、1副颈托、1个抽气泵（含软管）、紧固带（含魔术贴）等部件组成；主要部件无毒环保，可直接接触皮肤使用；有防腐蚀、防摩擦、可洗涤等性能； 2、固定气囊外层采用阻燃材料，可用X光、CT、MRI检查； ▲3、气囊保持形态时间$\geq 48h$； ▲4、最大承载力$\geq 100kg$； 5、拉手带抗拉强度$\geq 10kN$； 6、整套装备质量$\leq 4kg$； 7、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5	肢体固定气囊	个	1	1575	1、分体式，由颈托、上肢气囊、下肢气囊各2个，1个抽气泵（含软管）、紧固带（含魔术贴）等部件组成；主要部件无毒环保，可直接接触皮肤使用；有防腐蚀、防摩擦、可洗涤等性能； 2、固定气囊外层采用阻燃材料，可用X光、CT、MRI检查； ▲3、气囊保持形态时间$\geq 48h$； ▲4、最大承载力$\geq 100kg$； 5、拉手带抗拉强度$\geq 10kN$； 6、整套装备质量$\leq 4kg$； 7、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6	冰爪	个	12	550	▲1、可拆卸的前齿、可以调节单个前齿和双个前齿结构； 2、中央金属片可调节，跟部塑料件可微调，以配合不同型号的专业靴使用； 3、带阻雪板，光滑而又具有弹性，不粘冰雪，不易在硬地打滑；

					4、重量$\leq 1100\text{g}$ 5、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7	水母服	套	40	500	▲1、分体式设计，氨纶复合面料，刷毛处理，极佳的排汗和透气性能。抗紫外线，防止被水母蛰伤； 2、前开拉链，穿脱方便。 3、适用于深潜、浮潜、自由潜、游泳、等场景。 4、领口圆领设计，面料选用速干锦纶面料。
8	●轻型绳索救援头盔	顶	12	1138	1. 专为高空作业和地面作业而设计的头盔，外壳由ABS 材料制成 2. 拥有 12 个带滑动百叶窗的通风孔，六点式纺织物悬架内衬，两个侧面调节轮使头盔在头部上完美居中。 3. 头围：53 - 63 cm 4. 重量不大于 490g。 5. 工作温度范围 - 10 至+50° C 6. 头盔下颚带，可承受至少 50 公斤的负荷， 7. 头盔两侧有通用的 30mm 附件槽。
9	绳索救援个人装备（PPE）包	个	12	1315	1. 容量：$\geq 36\text{L}$ 2. 重量：$\leq 2200\text{g}$， 高：55 cm， 宽：31 cm，专业人员快速部署背包。3. 具有“快速释放”系统，通过两片背板开合能快速拿取设备。打开后，背包内部可有组织的放置设备。内部隔层和装备环优化了装备的放置。4. 包外部可订制个性化 logo 或设备列表。 人体工程学肩带和腰带。 5. 胸带配有紧急哨，顶部配有提拉环。1 个侧部把手。配有荧光色反光条。 6. PVC 材料 2140 g/m²。

10	救援绳包 (55L)	个	8	580	全防水背包，PU 材质，承载 16kg. 大于等于 55L，重量不大于 3kg。
11	扁带环 (60cm)	个	10	188	1、聚酰胺或同等材质；长度：60cm； 2、宽度：≥10mm； 3、厚度：≥2mm； ▲4、断裂极限≥22KN； 5、重量≤30g；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红色、蓝色可选；
12	●扁带环 (80cm)	个	10	198	1、聚酰胺或同等材质；长度：80cm； 2、宽度：≥10mm； 3、厚度：≥2mm； ▲4、断裂极限≥22KN； 5、重量≤32g；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红色、蓝色可选；
13	扁带环 (120cm)	个	80	218	1、聚酰胺或同等材质；长度：120cm； 2、宽度：≥10mm； 3、厚度：≥2mm； ▲4、断裂极限≥22KN； 5、重量≤48g；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红色、蓝色可选；
14	扁带环 (150cm)	个	20	248	1、聚酰胺或同等材质；长度：150cm； 2、宽度：≥10mm； 3、厚度：≥2mm； ▲4、断裂极限≥22KN； 5、重量≤60g；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红色、蓝色可选；

15	●O 型自动锁扣	个	80	220	对称性铝制 O 型主锁，可与带移动侧板的滑轮，或上升器，移动止坠器等配合使用。独立编码。Keylock 上锁门。纵向-拉力 (26kN). 横向-拉力 (8kN). 开口拉力 (7kN). 重量 (82g)，尺寸规格（长度：111MM，宽度：61MM，开口：17MM）
16	脚踏绳	件	36	400	可调脚踏圈配合手式上升器用于上升。DoubleBack 搭扣可快速调节长度。材料：Dyneema 的材质增加了耐用性，铝，重量不大于 40 克，颜色为白色。
17	自动止坠器（带势能吸收包）	个	10	680	热锻造不锈钢锁定组件加上高强度铝合金材质使其具有超长寿命。重量不大于 450g。势能吸收带不大于 210g。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18	防慌乱下降器	个	10	2700	1、防慌乱自动制停功能，受力时内部凸轮压紧绳索达到悬停功能； ▲2、下降最大速度：$\leq 2\text{m/s}$； ▲3、工作负荷$\geq 5\text{kN}$； 4、重量$\leq 600\text{g}$； 5、适合绳索直径：10-11.5mm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7、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9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台	2	55000	1、整机配件组成：主机、充电器、电池不少于 2 块、读卡器、SD 卡、防护箱等； 结构：手握一体化设计；界面：中文操作 ； 2、探测器： （1）红外分辨率：$\geq 380 \times 240$； （2）光谱响应：$8\mu\text{m}-14\mu\text{m}$； （3）热灵敏度 NETD：$\leq 60\text{mK}$； 3、镜头：定焦； 4、显示器：$\geq 3$ 英寸； 5、调色板（模式）：黑热、白热、消防、铁红、火灾、搜救等； 6、空间分辨率：$\leq 4\text{mrad}$； 7、数字变焦：≥ 4。 8、图像存储：存储器$\geq 32\text{G}$，有视频录制、图像存储； 9、测温范围：多段调节$-20^{\circ}\text{C}-1200^{\circ}\text{C}$； 10、测温精度$\leq \pm 2\%$测量值； 11、测温模式：中心点、全屏最高温、最低温； 12、电池工作时间：$\geq 4\text{h}$； 13、工作温度：$-20^{\circ}\text{C}-50^{\circ}\text{C}$； 14、防尘防水$\geq \text{IP67}$； 15、整机重量：$\leq 1\text{Kg}$（含电池） 16、产品应具备罗盘定向功能和激光测距功能； 17、具备图像融合功能，内置红外模式和可见光模式，红外图像与可见光图像可快速切换，可见光分辨率≥ 200 万像素； 18、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9、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	----------	---	---	-------	---

20	漏电探测仪 2	台	1	6000	1. 探测电压：120V/60Hz 或 220V/50Hz； 2. 灵敏度：3 种（外部开关选择） 高、低、定位 。 3. 信号指示：声、光（频率增加或减小） 。 4. 测试频率：20~100Hz。 5. 电源：4 节 5 号碱性电池 。 6. 电池报警：内显低压报警。 7、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1	激光测距仪	台	14	3800	1、单目激光测高、测角、测距；具有单次测量和连续测量功能，带有显示屏； 2、放大倍率： ≥ 6 倍； 3、物镜口径 $\geq 20\text{mm}$ ； 4、视场角 $\geq 5^\circ$ ； 5、测量范围：0.05m~1500m； 6、测量精度 $\leq \pm 0.3\text{m}$ ； 7、测角范围 $\geq \pm 45^\circ$ ； 8、测角精度 $\leq 1^\circ$ ； 9、防尘防水 $\geq \text{IP55}$ 10、重量： $\leq 800\text{g}$ ； 11、使用时间 $\geq 2\text{h}$ ； 13、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4、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2	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组	套	1	103500	1、液压动力站： （1）质量（不含汽油）$\leq 85\text{Kg}$； （2）功率$\geq 9\text{KW}$； （3）额定工作压力$\geq 15\text{ Mpa}$； （4）液压油油箱容积$\geq 13\text{L}$。 2、液压圆盘锯： （1）质量（不含锯片）$\leq 15\text{Kg}$； （2）切割深度$\geq 125\text{mm}$，内置供水阀，金刚石和金刚砂锯片。 3、液压金刚石链锯： （1）质量（不含链条）$\leq 12\text{Kg}$； （2）有横向切割能力； （3）切割深度$\geq 330\text{mm}$。 4、液压破碎镐： （1）质量（不含镐头）$\leq 30\text{Kg}$； （2）冲击能量$\geq 50\text{J}$； （3）冲击频率≥ 1300（次/分）。 5、液压油管： （1）液压油管，长$\geq 7\text{m}$， （2）数量：2根。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	---	---	--------	---

23	●无齿锯	个	1	13500	1. 功率：≥4.0kw； 2. 锯片尺寸：350 ~400 mm； 3. ▲最大切割深度：125 ~145mm； 4. 重量（不包括锯片、燃油）：≤14.5Kg； 5. 使用可调节镁合金或同等质量锯片护罩； 6. 配原厂维修工具包和原装锯片2个； 7、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8、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4	●双轮异向切割锯	个	1	9800	1、由发动机、锯片、油箱、专用工具箱、护目镜、专用工具、比例加油桶等部件组成，主要用于钢材、钢管、电缆、铝材、木材、墙板、塑料、玻璃等材料的切割。 2、功率≥3.6kw； 3、排量：≥65cm³； 4、无负荷最大转速：≥13000(rpm)； 5、燃油箱体积：≥0.7(L)； 6、机油泵自动供油； 7、质量(无燃油、润滑油、锯片)：≤15(kg)； 8、噪音水平：≤105(dB)； ▲9、切割深度：≥115(mm) ； 10、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25	手持式钢筋速断器	个	1	9300	1、由剪切刀片、电机、电池、充电器、辅助把手、手提箱等部件组成，机身部分 360 度可自由旋转； ▲2、剪切力$\geq 120\text{kN}$； 3、切割能力： （1）异型钢筋$\geq 20\text{ mm}$； （2）切割速度$\leq 6\text{s}$； 4、锂电池容量：$\geq 3\text{Ah}$ 5、单块电池连续使用时间$\geq 30\text{min}$； 6、一次满电可切断 20mm 钢筋（Q235）≥ 80 次，且刀口无明显变化； 7、重量$\leq 9\text{kg}$。机头部分可 360° 可自由旋转； 8、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9、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6	便携式汽油金属切割器	个	1	9000	1、产品切割范围：高中低碳钢、有色金属、合金钢及不锈钢材料等 2、输油管：带单向阀，耐磨、抗拉、不易打结、不导电。 3、氧气输出压力：$0.1\sim 1.2\text{ MPa}$（可自由调节，带高低压力表） 4、额定注油量：$\geq 1\text{ L}$ 5、额定氧气罐装压力：$\geq 22\text{MPa}$ 6、额定氧气罐装容积：$\geq 6\text{L}$ 7、最大切割厚度：$\geq 30\text{mm}$ 8、整机净重：$\leq 22\text{Kg}$ 9、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27	凿岩机	个	1	10400	1、冲击频率≥ 1200 次/分； ▲2、冲击力度≥ 50 J； 3、功率$\geq 2KW$； 4、油箱容量$\geq 1L$； ▲5、机器净重$\leq 25kg$；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7、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8	气动切割刀	个	1	1900	1、用来切割门、窗、汽车、防火门、栏杆，进行救援的专门工具。由空气呼吸器瓶、空压机、汽车刹车等气源驱动。 ▲2、配置：破拆头 5 个、 5 米气管 1 根、减压阀 1 个、破拆枪 1 个、配置箱 1 个。 3、工作压力：$\geq 1.0Mpa$。 ▲4、冲击距离：≥ 9 cm。 5、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29	围油栏	套	1	2850	1、在泄露事故中，有效阻止有害液体或化学液体在地表面及水面的蔓延， 2、每端配有注水接口和充气接口，可分别用于地表面和水面。 ▲3、长度：≥ 50 m； 4、填充高度：$\geq 30cm$； ▲5、抗拉强度$\geq 2500N$ 6、耐油性试验后：抗拉强度下降$\leq 10\%$ 7、重量≤ 35 kg 8、使用环境温度$-20^{\circ}C-50^{\circ}C$ 8、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30	吸附垫	套	1	600	1、酸、碱和其他腐蚀性液体的少量吸附； 2、厚度≥ 3（mm） 3、尺寸：$\geq 35\text{cm} \times 45\text{cm}$ 4、吸附容量$\geq 70\text{L}$ 5、规格：100 张/箱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31	水幕水带	盘	30	440	1、符合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 2、聚氨脂材料制成； 3、喷雾孔铆钉光滑，无毛刺锈蚀，两喷雾孔间距$\leq 35\text{cm}$； ▲4、主要参数： （1）水带内径直径 $65 \pm 3\text{mm}$； （2）工作压力$\geq 1 \text{ Mpa}$， （3）爆破压力$\geq 5\text{Mpa}$， （4）轴向延伸率$\leq 2\%$， （5）直径膨胀率$\leq 4\%$， （6）织物层与衬里之间的附着强度$\geq 50\text{N}/25\text{mm}$； （7）扯断伸长率$\geq 400\%$； （8）扯断强度$\geq 40\text{Mpa}$； （9）单位长度质量$\leq 270\text{g}/\text{m}$，水带单根长度 20m； 5、含卡式消防接口并捆扎牢固，无渗水。接口公称直径 65mm,密封性能:0.3Mpa 水压下无渗漏,工作压力$\geq 1\text{Mpa}$,铝合金材质，适用介质:水、泡沫混合液。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7、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32	移动式排烟机（电动）	台	1	25000	1、整机质量（不含烟管）$\leq 55\text{kg}$； 2、吸、排烟管长度：$\geq 5\text{m}$； ▲3、性能指标： （1）风量性能$\leq \pm 4\%$； （2）额定转速$\geq 2000\text{r/min}$； （3）额定风量$\geq 8000\text{m}^3/\text{h}$。 4、额定功率$\geq 1\text{kW}$ 5、连续工作时间$\geq 65\text{min}$， 6、充电时间$\leq 6\text{h}$； 7、防护等级$\geq \text{IP45}$； 8、可折叠背负； 9、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33	水幕水枪	把	30	850	1. 由铝合金制成，佩带开关功能，用于形成水幕作为保护层，阻断热量和烟雾； 2. 额定压力：$\geq 0.4\text{MPa}$； 3. 水幕半径：$\geq 11\text{m}$； 4. 水幕角：$\geq 180^\circ$； 5、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34	可调节牛尾	个	10	450	1. 可调式行进双挽索，配有直径 10.3mm 动力绳，配备 ADJUST 调节器，可以很容易地调节挽索长度。锁 2. 扣的位置是固定的。 3. 重量不大于 245g， ▲4. 单臂可调节至 95cm。 ▲5. 断裂负荷$\geq 2200\text{kg}$。
35	不可调节牛尾	个	10	400	1. 长度 12cm。 ▲2. 断裂负荷$\geq 2200\text{kg}$，质量不大于 14 g，材质尼龙。

36	可调节单头 双牛尾	个	10	500	可单头调式 配有直径 10.3mm 动力绳 配备 ADJUST 调节器，可以很容易地调节挽索长度，锁扣的位置是固定的。
37	脚升上升器 (带自锁) 左右脚各 10	个	20	500	脚式上升器用于辅助上升，使用单手就能安装； 1、使用绳索直径：Ø 8 -13 mm；重量：≤197g ▲2、最大承重≥120 kg， 2、材质：高强度铝合金，或优于此材质； ▲4、适合绳索直径：8-13mm； 5、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6、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38	救援绳包 (45L)	个	6	550	全防水背包，PU 材质，承载 16kg. 大于等于 45L，重量不大于 0.93 kg。
39	救援绳包 (35L)	个	6	500	全防水背包，PU 材质，承载 16kg. 大于等于 35L，重量不大于 0.93 kg。
40	哈利根铁钎	根	14	2000	该工具包括钢制杆体，杆体一端设置有羊角撬头，另一端设有尖镐头和扁镐头，尖镐头和扁镐头 一体成型，羊角头为一体成型，杆体表面设置有防滑部件。铁钎头部全部为高碳钢锻打而成，头部经过热处理淬火工艺，铁钎表面经处理涂有塑层抗腐蚀防静电。集合了砍，凿，撬，剥皮等功能的一体式铁钎。因多功能消防铁钎是热装加安全定位销设计，安全不掉头。抗拉离性能：12500N，

41	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	台	2	2800	1、用于缺氧空间作业，排风量符合常用救灾的要求。可快速转换风筒及内衬人管，可迅速分开转型送换，并由排气转为抽气。抗静电机壳，防爆。 2、电源 220V； 3、功率$\geq 500W$； 4、风量$\geq 2800m^3/h$； 5、风管$\geq 5m$ 6、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42	氟蛋白泡沫	吨	3	4000	1、符合国家标准 GB15308-2006《泡沫灭火剂》标准； 2、凝固点：$\leq -10^{\circ}C$；混合比例：6%； ▲3、灭火级别：$\geq II B$ 级别； 4、发泡倍数≥ 5； 5、腐蚀率： （1）Q235A 钢片：$\leq 15mg/(d \cdot dm^2)$； （2）3A21 铝片$\leq 15mg/(d \cdot dm^2)$； 6、灭火性能： （1）灭火时间（淡水）$\leq 4min$； （2）抗烧时间（淡水）$\geq 11min$； 7、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8、具有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具有 CNAS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计量检测报告。 9、整机具有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关于灭火药剂不含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PFOS 的产品检测报告。

43	●抗溶性水成膜泡沫	吨	15	7200	1、符合国家标准 GB15308-2006《泡沫灭火剂》标准； 2、凝固点：$\leq -15^{\circ}\text{C}$；混合比例：6%； 3、灭火级别：IA 级别； 4、发泡倍数≥ 6； 5、腐蚀率： （1）Q235A 钢片：$\leq 15\text{mg}/(\text{d} \cdot \text{dm}^2)$； （2）3A21 铝片$\leq 15\text{mg}/(\text{d} \cdot \text{dm}^2)$； 6、灭火性能： （1）灭火时间（淡水）$\leq 3\text{min}$； （2）抗烧时间（淡水）$\geq 10\text{min}$； 7、表面张力$\leq 20\text{mN}/\text{m}$； 8、界面张力$\leq 3\text{mN}/\text{m}$； 9、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0、提供 5L 小样。 11、提供具有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具有 CNAS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计量检测报告。
----	-----------	---	----	------	---

44	A 类泡沫	吨	5	14000	1、符合国家标准 GB27897-2011《A 类泡沫灭火剂》标准； 2、凝固点：$\leq -20^{\circ}\text{C}$； 3、PH 值：6.0~9.5 4、腐蚀率： （1）Q235A 钢片：$\leq 15\text{mg}/(\text{d} \cdot \text{dm}^2)$； （2）3A21 铝片$\leq 15\text{mg}/(\text{d} \cdot \text{dm}^2)$； 5、表面张力：在混合比为 1%的条件下，表面张力$\leq 30\text{mN/m}$； 6、润湿性：在混合比为 1%的条件下，润湿时间$\leq 20\text{s}$； 7、隔热防护性能：混合比 HG 条件下，25%析液时间（淡水）$\geq 10\text{min}$； 8、发泡倍数（淡水）≥ 35 倍； *9、灭 A 类火灭火性能：在检测标准要求下，灭火时间$\leq 90\text{s}$； 10、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11、提供具有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具有 CNAS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计量检测报告。
----	-------	---	---	-------	--

45	水系灭火剂	吨	1.6	40800	1 整体要求 1.1 用于扑救 A、B 类火灾； 1.2 符合国家 GB17835-2008《水系灭火剂》标准，提供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并提供消防产品 3C 认证证书； 1.3 水系灭火剂在生产、使用和处理处置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提供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十环认证）。 2 技术要求 2.1 凝固点：$\leq -6^{\circ}\text{C}$； 2.2 PH 值：6.0~9.5； 2.3 抗冻结、融化性：无可见分层和非均相； 2.4 腐蚀率 $\text{mg}/(\text{d}\cdot\text{dm}^2)$：Q235 钢片：$\leq 15.0$；LF21 铝片：$\leq 15.0$； 2.5 灭火性能：A 类火$\geq 1\text{A}$，B 类火$\geq 55\text{B}$； 2.6 表面张力$\leq 18\text{mN/m}$； 2.7 毒性：鱼的死亡率为 0； 2.8 最低使用温度：$\leq 0^{\circ}\text{C}$。 3 其他要求 3.1 对该产品必须进行中文名牌标注，符合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标识要求，并提供专用包装桶，具体装载量和方式按照采购方要求，箱体上面必须有品名、规格型号及生产厂家名称或代理厂家； 3.2 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和售后服务联络方式。
----	-------	---	-----	-------	---

第七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和《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并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型企业声明函》、《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以上三项不重复扣除。

4.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5.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调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供应商可享受本通知规定的政策。

2017 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 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http://www.sxztjtc.com>) 地址：西安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资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资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资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资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总部	徐常磊 鲁昶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资

注：本项工作依据西安市财政局门户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组织开展，本表信息如有变动，请信息报送单位在发生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西安市财政局备案，否则责任自负。